

槐情 著

香笺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014038035

I247.7
1611

香笺



槐情 著

I247.7
1611



北航

C1723721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ANGNAN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香笺/槐情著.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4. 1

ISBN 978 - 7 - 5668 - 0859 - 2

I. ①香… II. ①槐… III. ①中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75473 号

出版发行: 暨南大学出版社

地 址: 中国广州暨南大学

电 话: 总编室 (8620) 85221601

营销部 (8620) 85225284 85228291 85228292 (邮购)

传 真: (8620) 85221583 (办公室) 85223774 (营销部)

邮 编: 510630

网 址: <http://www.jnupress.com> <http://press.jnu.edu.cn>

排 版: 广州市天河星辰文化发展部照排中心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 × 1194mm 1/32

印 张: 5.625

字 数: 115 千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次

定 价: 19.00 元

(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自序

作为一名纯理科生，即使我的大部分时间被符号公式和推理实验所包围，也并不妨碍思维里所惯性存在着的感性一面。工作两年多，依然保持着看书写字的习惯。长久以来，大多仅是写些三分钟以内的短文，录入网络中鲜少有人看到的地方，至今它们仍在角落缝隙中坚韧地攀爬生长，已然生了一片翠绿的苔，细嫩而美丽。

《香笺》与我相逢的契机，乃身边一敬重之人无意间的话，“小家伙，不管他们眼中是何样的你，但我感觉到你自己隐讳的思想”。声音简洁轻柔略带醉意，当下便使我内心热力膨胀，他不知这番言语对我来说是何其重要。那日起，摘了细碎的时间，开始将 20 ~ 23 岁间所写的零散文字整理编排，有时心力涣散，面对逗号后的空白，想不出哪怕一个合适的词语的时候，他微微弯驼的侧影就会出现在书桌对面的墙壁上，不动声色，似在与我一同思考。在此般幼稚的年纪便得以出版处女作，实因有幸遇着暨南大学出版社的总编辑史小军教授，他肯定了这本小说的价值，不仅自己提出修改意见，而且还将

初稿发到相关专家、编辑及年轻朋友那里，希此小作更为完善。7月初，我便收到《青年文摘》原主编李钊平编审寄来的三页纸的审读意见；随后，广东药学院的洪爽老师作为史总编的弟子也提供了建设性的意见，……余感恩且感动。虽然我与这些老师未曾谋面，但正是层叠着这样纷繁又浓厚的情意，方可一鼓作气地成了这本轻薄小作。在我心里，人生便是攀爬阶梯，一步步迈向成熟，退由得自己，而进则需要人事的推动力。曾经我遇见一些人，让我积攒了许多只言片语的星点情绪，而今我遇见他，引我用心将那些情绪织锦成帛，缠于颈间，我将会戴着它一同衰老。初秋深夜的偶遇，我们对话相拥，唯觉一切缘分使然。我们终于相见。

在春夏间空闲自由的夜晚，静坐着开始回忆年少时光，现在的我变得沉默，没有那么多看法，开始不像以前那样时刻争取着伶俐的闪光，所以它们是我的珍宝，我正视它们，热爱它们，决定要还原它们。铺上方形的桌布，打开笔记本，随性凌乱地定了框架，不断地修改和删减，笔画间摩擦出的沙沙声如在耳旁的另一种喃喃自语。盛夏能轻易地在脊背上蒸出汗星子，打开餐厅吧台上方的吊柜，取出五角星形的收纳盒，我放了不同种的茶叶在六个独立的密闭空间，南方闷热的天气里，绿茶消耗得最快。家乡的新茶，一根根的嫩尖，遇着沸水逐渐舒张，仿若种植在茶园般盈盈独立，立在水中，不乏雅致。眼前这盏清爽的茶汤，飘着醇香，泛着明亮的杏黄，遇着品质这样好的茶，才能勾出我的回忆，夜夜凌乱的时间、地点、人物、画面，凭着几夜永难忘怀的场景，一同浸泡着我的每字每

句，带着青涩甘甜，侵袭我的味蕾，涌进喉咙，润泽五脏。

相信我们境况一致，无论年龄之差异，生活中总有窘迫之难。日夜循环往复，城市里逐日升着温，集聚成猩红滚烫的热岛，故事里的女主角是一抹难得的冰凉，不自觉显露心性中的敏感固执，成长过程中沾染世间各事各物，她在时光里滑行，成了一团纯白清透的雪球。她很疲惫，小心翼翼地护着自己的光洁完整，究竟这个世界能否给她足够能量，让她独立持久，抑或誓要摧毁她，当青春的旅行结束，她会否收了脾性，匿身于街口密集奔波的行客之间。我们都不知道故事的终点是何面目，唯愿她的任性能沾湿你的心，荡出片刻的涟漪。

多数的静谧时刻，随着杯口的雾气轻扬，慢悠悠地回忆，唯愿留下几个精炼的故事，若干真相，若干想象，若干谨记，若干遗忘。提笔，从满心欢喜写起，儿时的童真快乐，少时的单纯爱恋，成年后的犹豫和悲痛，真真假假，亦难分离，每个被记住的故事都拉开我心上的一道伤疤。点点滴滴的岁月，一锤一锤地把我们的心从铁变成钢，一路上我们攥紧了它奔跑厮杀，勇敢成了我们的习惯，在此之中，生活里少了一些人，失了若干情，空了无数心。终了，蓦然回首，所有夹杂在其中的冗长情节插曲都已不再重要，无需再被提起，我们在意的只是，我们最后成为了一个这样的人。

人们从来不缺故事情节，缺的是一种情怀。

迷途顽童——槐情

25岁冬

目录 / Contents

起初，我们在错失中走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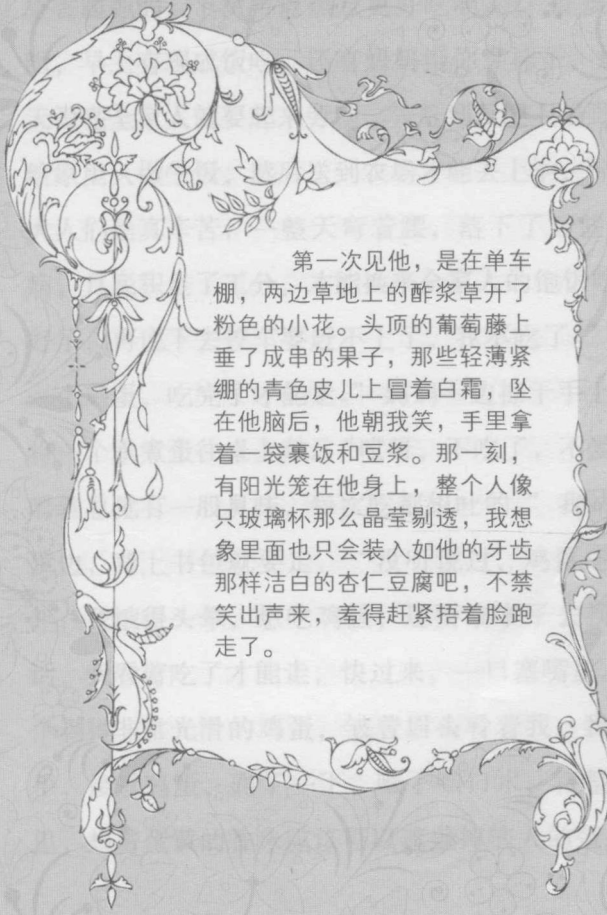
自序 / 1

起初，我们在错失中走散 / 1

而后，我们又败给了骄傲 / 23

其实，我们都只是光屁股的孩子 / 47

起初，我们在错失中走散



第一次见他，是在单车棚，两边草地上的酢浆草开了粉色的小花。头顶的葡萄藤上垂了成串的果子，那些轻薄紧绷的青色皮儿上冒着白霜，坠在他脑后，他朝我笑，手里拿着一袋裹饭和豆浆。那一刻，有阳光笼在他身上，整个人像只玻璃杯那么晶莹剔透，我想象里面也只会装入如他的牙齿那样洁白的杏仁豆腐吧，不禁笑出声来，羞得赶紧捂着脸跑走了。

人，“把脚抬高一点。”妈妈蹲在左前方抬起头对我说，手里拿着一只黄绿相间的羊毛袜子。“哦。”我一边抬脚应和着，一边将又热又脆的煎馒头片夹起来咬了一口，“妈，真好吃，香香脆脆的，下次再煎焦点更好吃啊。”“屁孩子，你多幸福啊，早上有现成饭吃，还有妈妈给你穿袜子，想想我小时候，天没亮全家人就要起来劳动，先赶到田埂上拔野草，再折回来给家里人做午饭，然后送到农场才能去上学，那时候啊，看着大人们是真辛苦，一整天弯着腰，落下了好些老来受苦的毛病，月底积足了工分，才能换来全家人的饱饭吃……”“好了好了，再说下去校车要赶不上了，我不吃了。”“不行，还有一个鸡蛋，吃完了才能走。”妈妈一边擦干手上的水迹，一边将一个水煮蛋往桌上敲。“哎呀，不吃了，不爱水煮的，蛋白嚼着总觉有一股臭味，每次吃都想吐的。”我站起来，走到沙发边，背上书包就要走，“没听说过，鸡蛋还有臭味，想当年，我饿得头晕，想吃鸡蛋，还要拿本子去换，赶紧，别废话，我看着吃了才能走，快过来，一口塞嘴里。”妈妈拿着一个剥得非常光滑的鸡蛋，皱着眉头看着我，我很不情愿地伸手，接过鸡蛋，闻了一下，咽了咽口水，将整个鸡蛋吞进嘴里，想着蛋黄的香味应该可以遮盖掉恼人的蛋白味道，结果，

可想而知，咬下去的一刻，反胃了，站在门前穿鞋的我一时没忍住，“哇”的一声，所有的馒头、牛奶和鸡蛋全部吐在了鞋子上。我吓傻了，回头看了看气到瞪圆眼睛的妈妈。那天，我没有赶上校车，也没有赶上早读的铃声，在家里被狠狠地修理了一顿，还被勒令把自己的鞋子刷干净才能去上学。

“你说那时候怎么会那么怕吃水煮蛋啊？”我一边大笑一边将一个刚在沸水里煮了五分钟，最利于消化和营养吸收的鸡蛋，放到凉水里泡。“我怎么知道你这个屁孩子，那么香的鸡蛋你敢给我吐一地。”妈妈从我手中递过一个，又给了一个白眼。“就是啊，现在吃觉得好香，看来人的饮食习惯是会慢慢改变的嘛。”我慢条斯理地剥出一个完美的光滑鸡蛋，指甲在中间轻轻一掐，一掰，一挤，黄灿灿的蛋黄就进了嘴巴，“你看你剥的多难看啊，看我的多滑。”说罢，我将两瓣蛋白分别放入口中，慢慢品尝起来。“可不是，你小时候多少不喜欢吃的东西，你还记得吗？”妈妈摆出一副吃到肚里都一样的架势，“小时候就怕你缺营养，奶奶家养的鸡下的蛋多珍贵，那样揍你，你都不吃，你说你是有多犟脾气。”“小时候就是觉得萝卜香菜什么的，有一股怪味，现在吃不就行了嘛。”“好了，好了，赶紧吧！小姐，上班别迟到了！”

这就是我，一个平凡的我，在父母面前，永远是个孩子，孝顺他们的方式可以精简为两点：听话做事和回答问题。持续这样的平和并非易事，因每个人都会有各自的思维，自然产生

抑或惯性习得，是否有独特的逻辑是对个性优劣的评判标准，乃至成为区别并自然划分人群的隐形规则。

我叫槐情，从小生长在一个普通的军人家庭，父母及祖辈都是信奉勤勤恳恳劳动，方可换得踏实血汗钱的守旧古板老实人，一直过着循规蹈矩的生活，生活里尽是工作和泡沫剧，倒也成就了难得的心平气和，乐得其所。从小我自他们之间习得乖巧伶俐，而后开始常年在外住校的学习生活，周围同龄人充满了叛逆思想，不可避免地，我与他们的想法在分歧中越拉越远，一如他们常提及的对我的不能理解。二十七岁以后，我的生活习惯也与大多数年轻人不尽相同，每天早上五点半的闹钟一响，发丝到脚趾都能马上彻底醒来，从没赖床的习惯。照着床右边的衣橱里的收缩全身镜，换好衣服后，将被子反向朝上摊着，从左到右卷成一条长长的“虫子”。呼呼嘭嘭整理好内务后，开始做早餐。六点十分，叫醒早已醒来的父亲和喜欢赖床的母亲。六点二十五分出门，去附近的街心公园跑步，在稀疏的伪丛林里慢跑半小时，虽不算享受，却也足以锻炼我这在高度发展的城市中奔波生活而略显老旧的心肺功能，血脉之间的交汇贯通，全靠了汗水蒸发时所打通的各环节通路，久而久之得以形成加倍润滑和敏捷的惯性，头脑也更加清晰灵活，我把这些与现代年轻人格格不入的行为，规整为“出门工作前必须唤醒整个身体的每个角落”。然后算着时间，八点二十分准时出现在公司楼下。

确实，一个对自己这样严格规范的人，必然守时守信，连

我自己都不知如何解释曾经那个嗜睡、懒惰、做事拖拉的我，是如何能够产生这般的自控力。突然间，就在生命中的某一天，身体内沉睡的真实性格终于登场，却不尽如人意，它仅仅是把我从意识形态的某个端点拽往另一个极端，其中捎带强迫症与控制欲，我开始依赖这种长期的自我要求，在差强人意的生活中，已经成为磨炼意志的通式。

在这栋写字楼里上班的第四个月，除了客套的打招呼，我的职场社交能力怕是没有丝毫的进展，依旧低头走路，不知道如何在工作环境中结识朋友，没有办法与人热络攀谈。这样一个孤僻的人，对于周遭的形势和隐藏的潜规则，也未产生兴趣，总是单独待在角落，来去无形，是鲜少有人留意到是否存在的透明人，保有一份安静的自由。

周五早晨，我站在大堂右侧的电梯前，迎面走来一位见过多次面，却依旧不认识的同事，韵味成熟透露出年纪，约莫四十岁吧，我猜测着。“早上好！”我微笑着向她打了个招呼，她没有做声，我们站在电梯的镜面门前，我看见她用眼角微微地从上到下打量了我一次，作为一个拥有敏感神经的天蝎座二十七岁女性，我赶紧检查镜子里的自己，棕色卡通猴子T恤，黑色休闲裤，帆布鞋，双肩包里只有手机、钥匙、钱包和一把遮阳伞，全身上下没有一件物品符合别人对我形象的归类——一个在集中了四十三家企业的豪华写字楼里工作，并且已处于青春后段的小白领。哎，应该穿昨天那样的衬衫和高跟鞋的，我暗自懊恼。“叮！”电梯来了，她用眼尾最后扫了我一眼后，

收走了视线，端着“肯定是刚踏入社会的愣头青，估计全身上下加起来，没有我的包包的零头贵”的架子，在开了的门前停顿了一下后，才迈脚踏了进去，我赶紧跟着走了进去。

按下楼层后，站在她的身后，仔细观察她的打扮。果然得体的，今年最时髦的短发，微小的卷子喷了弹力素，增添了湿漉感，通通被定型在它们该待的位置，脖颈处露出米色细格子衬衫的衣领，布料纤维中还卡着一根微曲的断发，长袖西装外套，下身的灰色套裙略显松垮，黑色手提包，加上保守款式的黑色高跟鞋，让我感觉，她必是谨慎、固执和尽量低调的人。电梯到了三楼，我嗅到她的香水味，是妩媚娇嗔的人才会选择的保加利亚白玫瑰，想来更是在职场行走多年，善于伪装自己，懂得为人处世的分寸并游刃有余。

二十四层到了，出了电梯往左走，便习惯性地回忆适才的情景，回放缓慢的特写镜头，他们的样貌、站姿、言语，或推理演绎或想象联翩，上班时间虽然不久，我所观察到的所谓的社会人士，大抵如此，莫不是有天我也会成为这样滑稽的人，像极了那些涂白了面孔的日本艺伎，才节非凡，在一群同业的姐妹中，时间会慢慢为我们挑出最能干的那位，从此成为“姐姐”，有资格流连在高档应酬场合，靠着熟悉典故，妙语连珠，衣着考究，迅速讨得欢心。严肃谈判时，思路清晰果断，谈吐亦不失优雅，获得全场敬仰；娱乐轻松时，捂着樱桃小嘴笑不出声，终于得以脱颖而出，继而甩掉人群，位居高处，领着不俗的薪水小碎步蹒行于名利场之中。

走到座位前，清洁桌面，整理信件。书架边的相框里，那个趴在栏杆上凝望楼下的我，若有所思的神情，到现在都还是一样。这张照片是中学一年级期末大扫除时，宣传委员用年级组的照相机，在我不经意间拍下的。金秋时节，背景里的梧桐树五彩缤纷，深黄色、黄色、黄绿相间、翠绿的混杂在一起，是再好不过的取景了。当时间定格，照片里的我将永远活在那个时刻，崭新的校服，绑着简单清爽的马尾，露出干净的额头，下巴搁在手臂上，呆呆地望着远方。美中不足的是，弓着背的姿势实在不适合被装入相框，但这一幕却是真实的记录，是当时的我，在少年时代重复做的一件事，反复体会的一种心情。

每日的午休漫长而乏味，在北方的萧条冬季里，更是添了加倍的冰冷，窗户关得严严实实，却无法挡住一路狂奔而来的风乘虚而入，我懒懒地趴在桌上，用棉袄裹住身体，头窝在衣服里面。没有烦恼的孩子是嗜睡的，不管教室里有多吵闹，总能轻易睡着，一直到午休结束的尖锐铃响起。多半睡得太熟，压制过久的手臂和腿已经麻木僵硬。离上课还有半小时，我拿着保温杯，忍住脚底无数蚁儿暴走的酥麻感，走到教室门口的走廊，借着冬天里的冰冷空气清醒大脑。稍待片刻，他就会出现在隔壁班的数学科代表，骑着单车，经过校门口干净笔直的小路，一路下坡帅气潇洒，身材高大清瘦，躲藏在被风鼓起的宽大衣衫里。

第一次见他，是在单车棚，两边草地上的酢浆草开了粉色

的小花。头顶的葡萄藤上垂了成串的果子，那些轻薄紧绷的青色皮儿上冒着白霜，坠在他脑后，他朝我笑，手里拿着一袋裹饭和豆浆。那一刻，有阳光笼在他身上，整个人像只玻璃杯那么晶莹剔透，我想象里面也只会装入如他的牙齿那样洁白的杏仁豆腐吧，不禁笑出声来，羞得赶紧捂着脸跑走了。越是单纯的年纪，便越是容易涌出怦然心动的爱情。此后的每日，我静静等待他迎面而来，将他的样子分毫不差地刻印在记忆里，对他的爱慕逐秒逐秒地增加。到了校门口，他娴熟的下车技术更是帅气，推着车，迎着午后的阳光，一路走来，清澈白净的面孔，周围的空气不自觉浸染上柔和的暖黄。待他锁好单车，我默数着他上楼的步子，应该到三楼了，等待着清脆的钥匙声，心里默默地倒数“三、二、一”，然后假装自然地转身回教室，我们短暂地对视，抿一个微笑，然后擦身而过，停留在门口，我用余光目送他走进隔壁的三班。记忆中，每每与他四目相对的那两秒钟，我总是饱含兴奋雀跃之情，胸腔里小鹿乱撞，不听使唤，那时的我并没有察觉到自己的举动有任何尴尬和怪异，就这样一天一天地重复，直到有一天，我得到了一行字。

初二的新学期，为了响应国家的素质教育，学校首次开展第二课堂兴趣班。我们都报了阅读班，我选报这门课程的原因是阅读班的女老师总是提前下课，她急着要去街尾的铁路幼儿园接正在读大班的女儿——一个极不讨喜的孩子，喜欢穿有透明水晶跟的皮鞋，每次来到教师办公室都背着手，如年级长般

趾高气扬地看着旁边罚抄作业的学生，拿出我们的阅读本翻看，仿佛能识得所有文字，一边撇嘴，一边将右手抓着的笔不停地敲打着办公桌的玻璃台面。那时，我一度认定阅读老师在家里批改我们的作文时，便是如此的面孔，才会有她依葫芦画瓢的可气表情。

那一天是周二，下午倒数第二节的自习课后就是第二课堂，也是我每周最期待的一节课，因为可以自己挑选位置，阅读班的地点就在他的班级，我若是去得早的话，便可占到他附近的座位，整节课都会为此而兴奋不已。自习课下课后，我抓起已经收拾好的书包从后门出去，放慢速度，装作漫不经心地走进他的班级，在他斜前方的位置边停下来，把书包挂在课桌侧面的铁钩上，占好位置后，我弯下腰，手肘立在桌面，手托着下巴，用眼神示意座位上那个从我认识开始，每天都是扎着两个小辫子的女生赶紧收拾文具，去楼下的一班上书法课。她抬起头，用迷茫的眼神看着我：“那个，我书包已经收拾好了，我抄完作业表就可以了，你等一下。”她托了托棕色的镜框，继续抄黑板上满满的应用题。“总是戴眼镜会加深近视的，下次看黑板的时候再戴，写字的时候记得取下来。”我一边说，一边偷看坐在后排的他，桌上铺了一件白色的毛衣，上面散落着弹簧、笔套、笔盖、笔尖和一些细碎的笔芯，他拿着小刀在削橡皮。“嗯，知道了，老是忘了取下来，度数好像又加深了，那我走了，明天在车站等，早上少吃点，我给你带我妈做的糍粑。”她背起大书包，侧面拉链上挂着巨大的毛绒流